

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移动办公办案数据流量服务项目- 中标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豫财招标采购-2025-1085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移动办公办案数据流量服务项目
- 3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- 4、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年09月05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5年09月28日

二、采购项目用途、数量、简要技术要求、合同履行日期：

1、采购内容：1. 采购移动办公办案数据流量服务；2. 投标方需具备依托 5G 切片等新兴技术，建设一个覆盖全国、安全可靠专用网络的能力，该专网与互联网隔离，提供互联网和内网自动分流、无感切换，满足单位个人通过手机号码（白名单范围内）即可远程访问内网应用的需求。待各方面条件成熟、招标方提出建设需求时，中标方提供免费建设，招标方免费使用（详见招标文件）。

- 2、服务质量：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。
- 3、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- 4、服务要求：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服务要求。
- 5、服务期限：两年（2025年10月至2027年9月）。
- 6、合同履行期限：合同签订生效后10日内完成。

三、中标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供应商名称		地址	中标金额	单位	备注信息
焦公资采 F2025-155-1	详见附件	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焦作市分公司		焦作市塔南路369号	1358000.00	元	综合评分法
	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	评审总分：84.39分
	1	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移动办公办案数据流量服务项目	招标文件包含的全部内容	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服务要求	两年（2025年10月至2027年9月）	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	

四、评审专家名单

雷军、荣福庆、吕晓珍、赵艳艳、高国宇（采购人代表）

五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根据国家发改委（发改价格【2015】299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豫招协【2023】002号）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，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。

收费金额：21290.00元。

六、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焦作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、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，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1. 最终的评审得分及排序：（1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焦作市分公司 最终得分：84.39分 （2）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最终得分：83.20分 （3）焦作海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得分：37.30分

2.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，并以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未提交的不再受理。

八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

地址：焦作市站前路86号

联系人：高先生

联系方式：16639178899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焦作市解放区人民路与普济路交叉口西200米路南新店花园2号楼配楼

联系人：赵女士

联系方式：0391-2988119、18239119295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高先生 赵女士

联系方式：16639178899 18239119295